

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成立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9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对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967 号), 承销机构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起向合格投资者销售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本专项计划”)。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 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的认购资金 1,770,000,000.00 元, 本专项计划推广募集专户中的认购资金已经达到《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的专项计划目标募集规模, 并已具备成立条件, 本专项计划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正式成立。

一、本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1、资产支持证券预期到期日、票面利率、发行规模、评级、还本付息等要素如下:

产品简称	预期到期日	预期年收益率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份数(份)	评级	付息频率	本金偿还方式
岷水 01	2020 年 10 月 25 日	4%	1.2	1,20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 02	2021 年 10 月 25 日	4.2%	1.4	1,40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 03	2022 年 10 月 25 日	4.6%	1.6	1,60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 04	2023 年 10 月 25 日	5%	1.85	1,85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 05	2024 年 10 月 25 日	5.08%	2.05	2,05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 06	2025 年 10 月 25 日	5.1%	2.25	2,25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 07	2026 年 10 月 25 日	5.5%	2.65	2,65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 08	2027 年 10 月 25 日	5.5%	3	3,000,000	AAA	按季付息	于该证券存续期最后一年按季平均分配
岷水次	2027 年 10 月 25 日	其他	1.7	1,700,000	NR	其他	其他

2、发行面值: 面值 100 元, 资产支持证券的首次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

3、发行方式及对象: 本专项计划以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本专项计划销售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备适当金融投资经验

和风险承受能力、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禁止参与者除外。

4、登记方式：投资者认购的本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将登记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人民币普通股票类或基金类证券账户中。

5、上市安排：计划管理人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备查文件

1、《关于对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967号）

2、《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

3、《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

4、《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认购协议与风险揭示书》

5、《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

6、《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服务协议》

7、《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

8、《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监管协议》

9、《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增信安排承诺函》

10、《关于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流动性支持承诺函》

11、《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担保协议》

12、《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法律意见书》

13、《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信用评级报告》

14、《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现金流预测分析咨询报告书》

15、《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尽职调查报告》

16、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7、原始权益人的营业执照

18、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授权文件和营业执照



19、成都市岷江自来水管厂的有权机构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相关事宜的决议

20、银华-锦诚岷江供水合同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担保授权文件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银华资本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经贸城中二办公楼5层

联系电话：010-59672210；010-58162912

传真：010-59672084

联系人：刘书晨、王鹏、康芳

特此公告。

银华资本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